

证券代码：834144

证券简称：华创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20 日 9 时 00 分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34144 | 华创电子 | 2020 年 11 月 16<br>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十六楼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拟修订(公司章程)的议案》

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对《公司章程》拟进行修改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(公司章程)公告(公告编号:2020-041)》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拟变更会计事务所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考虑,公司与原聘请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协商一致,希望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不再承担公司审计工作。经公司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协商一致,公司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的审计工作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帐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帐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帐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20 日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 16 楼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郑怡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联系地址：宁波高新区江南路 586  
号九五商务大厦 B 座 16 楼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联系电话：0574-87918821  
传真：0574-87918812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邮政编码：3150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4 日